

香港经济分析

香港在人民币国际化的角色



人民币国际化进程

中国是全球第二大经济体系及最大贸易国，有预测指中国在 2030 年前将会是全球最大的经济体。中国企业积极「走出去」，以及「一带一路」的发展，中国在国际间的经济活动量愈来愈高，然而人民币在国际交易上只占相当少的份额。虽然人民币如今为全球第五大贸易货币，但其市场份额于今年 6 月为 2.46%。外贸依赖外币进行结算，使中国面对庞大外汇风险及增加交易成本。

中国一直致力推动人民币国际化。中国已经与 39 个国家及地区签署了双边货币互换协议，并且推出以人民币计价的原油及铁矿石等大宗商品期货。同时，不少国家及地区将人民币纳入其外汇储备。国际货币基金组织(IMF)数据显示，人民币于 2021 年 3 月底占全球外汇储备 2.29%，达 2,874 亿美元。

香港 - 中国首要的离岸人民币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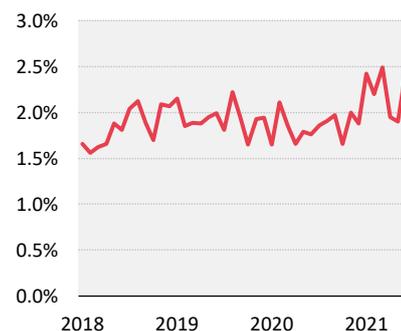
受贸易结算和人民币升值潜力所推动，香港形成了庞大的离岸人民币资金池。同时，政策协助下，使香港成为全球首要的离岸人民币中心。今年首半年，约 3.39 万亿元(人民币，下同)的香港贸易是以人民币结算。本港人民币存款自去年 11 月开始显著上升，于今年 6 月底，规模为 8,212 亿元，按月持平，按年则上升 28.3%。

中国一直致力推动人民币国际化。

香港是中国首要的离岸人民币中心，过去主要靠贸易结算和人民币存款形成庞大的人民币资金池。

要进一步提升离岸人民币的使用量，香港必须加强与大湾区其他城市金融服务互联互通，而数字人民币将是一个机遇。

人民币在国际支付的占比



资料来源：SWIFT, 资料截至25/8/2021

提升跨境金融服务的迫切性

展望未来,要进一步提升人民币在国际间的使用量,可以从企业和个人层面上入手。香港在这方面可扮演非常重要的角色。根据人民银行近日公布的《深港金融合作市场需求问卷白皮书(2021)》(简称《白皮书》)可见,港澳居民北上消费频繁,例如有大约6成受访者表示每季至少往返内地一次。然而,由于疫情所限,短期内难以通关,所以更需要从跨境投资入手。

内地与香港在金融互联互通方面,一直稳步有序的开展,「沪港通」、「基金互认」、「深港通」、债券通的「北向通」等等,为两地金融市场带来庞大的发展动力。根据《白皮书》,现时超过三分之一港澳居民有粤港澳三地的经商或投资经验,另外有两成四受访者表示虽然没有相关经验,但有打算展开相关投资,显示跨境投资的需求巨大。

故此,提供多元化的投资选择将有利这些有潜力的个人投资内地的金融市场。目前,港澳同胞较希望投资的,仍然是比较保守的人民币存款(50.6%)、其次为回报稳定的理财产品(43.3%),股票(40.3%)则排第三。可见为进一步深化个人投资,必须加强港澳居民对内地投资产品的认识,同时丰富他们的投资选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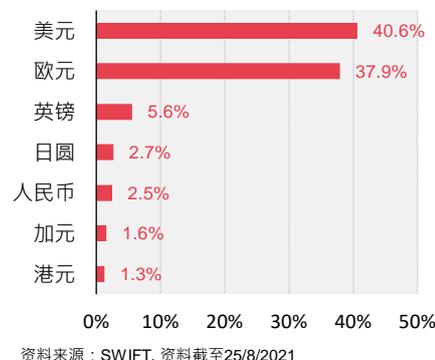
数字人民币的机遇

而数字人民币将会加速跨境金融服务的普及。《白皮书》调查显示,目前,支付宝及微信是港澳居民跨境网购时最常选用的支付方法,其次是信用卡。由于疫情下网购愈来愈盛行,市民对第三方支付系统的接受程度提高,亦为接受数字人民币提供基础。受访的港澳居民中,超过3成表示期待数字人民币跨境使用,普遍皆认同有助创新结算体系、有利跨境交易和人民币国际化。

中国一直是在零售型数码货币的先行者。然而,由于数字人民币在国内尚在试点阶段,港澳居民普遍对数字人民币的操作、应用及好处都不理解,有超过三成受访者甚至指对数字人民币完全不了解。同时,人民币在港澳地区的使用程度不高,亦会限制数字人民币在当地的普及性。

数字人民币作为央行发行的数码货币,有各样的好处。相对一般电子支付,央行数码货币安全性更高,包括更加容易追踪逃税、洗黑钱等罪行,亦能实现普惠金融、减低交易费用、结算亦能实时和随时随地做到,促进跨境支付可以更加快捷和便宜,提升客户及商户的体验。提高港澳居民对数字人民币的认识,能够提高对其的接受程度。另外,需要增加数字人民币可以使用的范围。例如有关当局可考虑让香港居民在各「互联互通」计划上,以数字人民币购买内地股票及其他金融产品,甚至可以用于跨境消费上。

人民币在国际支付的占比



香港人民币贸易结算及存款总计



受访港澳居民对内地金融产品的喜好



受访港澳居民对数字人民币的理解



免责声明

本文件由东亚银行有限公司(「东亚银行」)编制, 仅供客户参考之用。除与东亚银行有关的披露外, 其内容是根据大众可取得并有理由相信为可靠资料制作而成, 惟该等资料来源未经独立核证。有关资料所表达的预测及意见只作为一般的市场评论, 并不构成证券的要约或有关要约的招揽、建议、投资意见或保证回报。本刊物所表达的资讯、预测及意见以截至本文件发布之日期为依据, 可予修改而毋须另行通知, 及不可被视为就任何投资产品或市场的建议。有关资料未经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香港金融管理局或任何香港监管机构审核。

东亚银行会按需要以及法例的规定更新已发布之研究。除了定期发布的报告外, 东亚银行亦会按需要不定期发布其他报告, 不作另行通知。

东亚银行对本文件内有关资料的准确性及完整性或任何所述的回报并不作出任何代表或保证、陈述或暗示及对有关资料所引致的任何问题及/或损失(不论属侵权或合约或其他方面)概不负责。投资涉及风险, 投资产品之价格可升亦可跌。投资产品之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将来表现。本文件并无就其中所述任何投资是否适合个别人士作出任何推荐。本文件所述的投资可能并不适合所有投资者, 且并未考虑各收件人的特定投资目标或经验、财政状况或其他需要。投资者不应根据本文件而作出任何投资决定。故此, 作出任何投资决定前, 投资者须审视自身的投资目标、投资经验、财政状况及特定需要而作出投资决定; 如有需要, 亦应在作出任何投资前咨询独立投资顾问意见。

本文件所表达的论点, 并不一定反映东亚银行管理层的立场。

本文件是东亚银行的财产, 受适用的相关知识产权法保护。未经东亚银行事先书面同意, 本文件内资料的任何部分不允许以任何方式(包括电子、印刷或者现在已知或以后开发的其他媒介)进行复制、传输、出售、散布、出版、广播、传阅、修改、传播或商业开发。

如需获得更多资讯, 请浏览网址 <https://www.hkbea.com/html/sc/bea-about-bea-economic-research.html>。如有任何查询, 请电邮至 lerd@hkbea.com、电话: (852) 3609-1504 或邮寄香港邮政总局信箱 31 号经济研究部。

